

股票简称：吉林高速

证券代码：601518

编号：临 2017-022

债券简称：11 吉高速

债券代码：122148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继续停牌暨重大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，并披露了《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临 2017-021 号）。截止目前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继续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工作进程，并按照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 5 个交易日公告事项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5 日